

证券代码：837663

证券简称：明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64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04,798,843.38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3,986,215.56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9,979,600.00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,6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.810000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，个人股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1.162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581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，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10股派发5.229000元。

（3）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3年6月6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3年6月7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3年6月6日下午北京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6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金路88号 联系人：沈旻

电话：0512-63371346 传真：0512-63378936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9日